

ཐུན་ཏེ་ཚོང་ལོ་ལྷན་ཁྲིུ་ཅུའི་ཡིག་ཆ

同德县财政局文件

同财农字[2022]808 号

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县财政局：

为支持农业保险事业发展，加强预算支出管理，青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第二批）的通知》（青财金字【2022】1455 号）现下达我县 2022 年省级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第二批）101 万元，具体金额见附件，2022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本项资金直拨到县（含部分市、州本级）。

请严格按照《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管理办法》（财金）〔2021〕130号）和《青海省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管理办法》（青财金字〔2022〕857号）有关规定，落实好市（州）、县（区）级财政部门 and 投保人应承担的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切实加强补贴资金管理，确保补贴资金发挥应有效益。

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请按照《中共青海省委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青发〔2019〕11号）文件要求，认真填报绩效目标申报表，在收到拨付资金30日内报我厅备案，审核确认后的绩效目标将作为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的依据。请在2022年农业保险执行工作中对照区域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一：2022年省级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第二批）
资金分配表

附件二：2022年省级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第二批）
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预算股、财监股、局办公室，档。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